

化学工程学院教学委员会工作章程

教学委员会工作职责为加强教学工作，掌握教学动态，提高教学质量，故建立教学委员会制度，制订教学委员会工作职责，教学委员会专家是有一定教学经验的人员组成，负责教学质量的监控，使教学得以顺利进行。

1. 教学委员会人员由分管教学的院长负责，教学科负责日常组织和管理工作。
2. 制订教学计划，开展教学方法，提高教学质量的研究，并经常检查教学课题的完成情况，不断提高教学水平。
3. 积极参加听课，根据教学情况，及时反馈信息，研究分析教学中出现的问题，提出解决办法，帮助授课老师提高教学技巧，确保教学质量。
4. 掌握学生学习情况，了解学生实习、实验、课程设计等实践课教学情况，指导教学工作。
5. 定期召开教学工作会议，指导开展双语教学，对教学实践中富有创新性的教学方法及时总结，以便在全院推广。
6. 做好授课带教老师的评价工作，及时反馈教学信息，评价教学效果，改进教学方法。

化学工程学院

2019年9月1日